附件1

借母溪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工作专班

总负责：张 超（党委书记）

组 长：刘唯一（党委副书记、乡长）

副组长：马 军（党委副书记）

宋利华（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人大主席）

田 敏（党委委员、统战委员）

宋 鑫（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）

黄峥嵘（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、人大副主席）

毛毅玮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、副乡长）

张吉宇（副乡长）

成 员：杨高琴（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）

符雪冰（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）

符武生（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）

向文慧（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）

杨 磊（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）

覃 添（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）

黄景雯（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）

李晴雯（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）

各驻村干部

各村支部书记

|  |
| --- |
| 借母溪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印发 |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，由杨高琴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符雪冰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。专班组成人员因工作变动需调整的，由相应岗位人员自然替补。该领导小组为临时性议事协调机构，第二轮土地承包延长工作结束后自行解散。